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30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4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符冠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已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及《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已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之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之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本次根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等有关规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专字(2020)02107 号”《关于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关于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已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7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文件（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最近三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专字(2020)02109 号”《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公司编制了《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专字(2020)02108 号”《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